

让纠纷化解实现 成本最小化效果最优化

——株洲市温州商会深化涉企纠纷诉源治理有良方

株洲日报全媒体记者/齐卫国



1月22日,林文爱在全市商会人民调解工作经验交流会上作经验交流。株洲市温州商会供图

记者手记

让“商会+司法”聚力解纷止争

“商会+司法”解纷止争工作法,将司法力量注入商会调解工作。在商会调解亲近性的基础上增加了专业性和公信力,使解决矛盾纠纷的社会成本和个人成本最小化,将矛盾化解在萌芽状态。

“商会+司法”解纷止争工作法充分发挥了商会“聚资源、交朋友”的作用。商会具有熟悉企业、情感亲近的优势,为企业提供了矛盾纠纷化解快速通道,提高了会员企业获得感,进一步增强了商会工作黏性,实现了“案结事了人和”。

“商会+司法”解纷止争工作法打造了商事领域矛盾纠纷的“第一道防线”。在预防和化解社会矛盾、参与社会治理、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中充分发挥积极作用,商会调解成为化解民营经济领域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前哨阵地,为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同气连枝,守望相助,无论企业规模体量、所在行业,持有互谅互助之心志,终能化干戈为玉帛。

编者按

株洲市温州商会将“枫桥经验”创造性地运用到商事矛盾纠纷调解工作中,充分发挥商会组织优势和人民调解在预防和化解社会矛盾纠纷中的积极作用,在芦淞区委政法委、芦淞区司法行政部门和芦淞区人民法院的助力下,通过“商会+司法+法院”的协调联动,为企业搭建起高效快捷解决商事纠纷的平台,着力将商事矛盾纠纷化解在萌芽状态,助力法治民企建设,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

芦淞区是株洲市商贸中心区,芦淞服装市场群现有专业市场38个,近10万从业人员,年成交额超500亿元,是中南地区最大服装市场群和区域性、系统性、现代化物流中心。因经济活跃,区域集中,市场群由此也极易产生系列矛盾纠纷。株洲市温州商会(以下简称“温州商会”)是芦淞区一家规模较大、影响较深的异地商会,现有会员单位323家,理事会班子成员72人。2011年7月,在芦淞区司法行政部门的指导下,成立了株洲市温州商会人民调解委员会(以下简称“温州商会调委会”),在市场企业建立了18个调解分会,聘请38名调解员;成立至今,共受理各类矛盾纠纷1128起,调解成功1056起,有效化解了社会矛盾和纠纷,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2017年,温州商会调委会被司法部评为“全国模范人民调解委员会”;2018年,时任温州商会调委会主任陈学松被司法部授予“全国人民调解先进个人”称号;2023年,温州商会调委会主任林文爱被司法部授予“全国模范人民调解员”荣誉称号。

注重规范 强化商会调解基础建设

“只有建好了规范化的人民调解机构,调解委员会才能规范化运作。为此,在司法行政部门的积极协助下,温州商会调委会做到了“四有”:首先有稳定的队伍。按照“三高”的原则,即:高学历、高威望、高素质。同时选配调解员注重“条块结合”,即以分会为条,选配业内调解员;以市场为块,选配本市场的管理人和调解员,以确保调解效果。其次有标准的场所。商会从有限的办公场所划出场地作为专门的调解室。同时,调解员在调处矛盾纠纷时,统一佩戴人民调解

员徽章。最重要的是有健全的制度。商会调委会在芦淞区司法行政部门协助下制定并完善人民调解的工作制度、责任制度、培训制度、考核制度,并将所有制度公示上墙。当然,还要有充足的保障。商会每年从会费中拨付3万元作为调委会工作经费,并根据情况酌增,以确保调委会工作正常运行。”陈学松说。

多方参与 提升商会调解能力

深化与人民法院、司法行政部门的常态沟通,导入司法力量,加强商会调解机制共建、协同共享,推动调解资源下沉,充分激发商会调解的活力。

“法院在温州商会成立了诉源治理诉前调解工作点,两名员额法官为温州商会开展业务培训、司法确认、诉调对接等服务,推动商会调解与诉讼程序有机衔接,赋予调解结果强制执行效力,有效提高商会调解公信力、权威性和成功率。”林文爱介绍说。

说话间,林文爱带着记者来到了直播间,芦淞区人民法院法官正在通过视频直播的方式开展法律知识和调解技能培训。记者看了下竟然有1000多人在线,互动也比较积极。

课后,法官告诉记者,“做好调解工作,调解员素质是关键。芦淞区人民法院每年都对商会至少举办2期技能培训班,特别是对商事活动中易出现的合同、商铺转让、消费服务等纠纷的调处,予以了重点分类施教,为提高调解质量打下了坚实基础。”

温州商会负责人介绍,“商会联合人民法院、司法行政部门、工商联等相关部门,根据商业经济特点制定相关法律法规宣传清单,深入开展普法宣传活动,为快速、便捷、

高效的解决争议铺平道路。近年来,共组织主题宣传5场,累计发放法治宣传手册3000余份,法治纪念品400余份。”

发挥优势 培育商会调解工作品牌

商会作为民营企业的桥梁纽带,拥有丰富的资源和力量,在调解工作中特别注重发挥商会的特点和优势,培育调解工作品牌。

“我们主打一个乡土牌。同为一个商会会员,大家来自同一个家乡,感情基础深,令人信赖,值得依靠。特别是在异地,其乡音、乡情更具有亲和力。”说起调解员如何充分利用自己的亲和力和当事人的信任度,恰当的运用调解技能,快速促使争议双方平和地处理纠纷,陈学松滔滔不绝。

“去年,温州商人林先生因车在4S店保养时起火,与店主产生纠纷,店主是台州人,商会调委会及时介入,第一时间组织温州商会和台州商会相关负责人协商。在两家兄弟商会的共同努力下,经过商会调委会的调解,纠纷得到圆满化解。”林文爱说,“我们还强调打商会牌。商会调委会的调解员不仅是本商会的会员,更与其他商会有千丝万缕的联系,能够在矛盾纠纷发生时与其他商会深入沟通联系,共同化解矛盾纠纷。”

“商会调委会的调解员在行业里的威信高,又了解行业惯例,懂行业标准,说话针对性强,知道矛盾是怎样产生的,能够结合具体经营特点准确把握争议双方根本利益所在,找准最符合双方利益要求的方案作为解决矛盾的切入点,聚同化异,从众多解决方案中优选出双方都能接受的方案。从源头上减少诉讼增量,实现化解纠纷成本最小化、效果最优化。”温州商会负责人深有感触说。

“走出去学回来” 提升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质效

株洲日报(全媒体记者/周圆 通讯员/邓鼎妮) 近期,市委依法治市办、市司法局联合中国政法大学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在中国政法大学举办了全市法治政府建设专题培训班,旨在进一步提高领导干部的法治思维能力,加快推进法治政府建设。54名来自市直单位和各县市区负责法治建设的分管领导或科室负责同志参加。

培训班为期5天,邀请了中央党校、中国政法大学、中国社科院的专家学者和教授,以及人民网和北京市司法局的业务专家

进行授课,有针对性地学习了习近平法治思想、现代社会的法治治理、法治政府建设、宪法及依宪执政等相关实务和法治化营商环境的优化等内容。现场,通过分组讨论、经验交流等丰富多样的形式,搭建交流平台,提高学习实效。

参训学员高度评价此次培训,表示进一步拓宽了思路,开阔了视野,提升了理论层次,丰富了工作实践,会努力将学习成果转化为推动工作的思路举措,加快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为株洲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首例房地产公司被职务侵占案告破

株洲日报(全媒体记者/沈全华 通讯员/李星) 6月11日,市公安局荷塘分局向媒体通报称,已成功破获全市首例房地产上市公司被职务侵占案。

此前,某房地产上市公司在清点账目时,发现其在株洲的子公司——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楼盘项目在与电商企业合作过程中,存在300万元团购服务费使用不明的情况,疑似被株洲子公司员工侵占,遂向荷塘分局报案。

接到报案后,办案民警在有限的报案材料基础上,围绕资金流、信息流、业务流开展深入调查。通过排查公司银行账户流水,追踪可疑资金来源及去向,结合相关公司人员关系,最终锁定涉案嫌疑人员周某某。

经查,犯罪嫌疑人周某某利用任职株洲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营销负责人的职务便利,指使策划经理霍某截留用于项目营销活动开支的电商款,与广告传媒公司负责人刘某某合谋截留团购服务费,由此将公司数百万元款项据为己有。除分别给予霍某、刘某某好处费外,其他款项均用于其日常开销。周某某还通过引荐广告传媒公司参与投标并中标,从中收取贿赂款12万元。

案发后,周某某等4名犯罪嫌疑人分别因犯职务侵占罪、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罪,被法院判处有期徒刑及缓刑不等,其违法所得被依法没收并被判处罚金,房地产公司被侵占的300多万元费用则得以退还。



“沉浸式”体验“法”在身边

近日,攸县人民检察院举办“检教同行,共护成长”检察开放日活动,邀请攸县春联小学的师生、家长代表走进检察机关,开启零距离、沉浸式普法之旅。现场,同学们观摩了12309检察服务中心、远程视频接访室、检察听证室等检察办公场所。同学们还模拟了公开听证活

动,体验检察听证全流程(见图),不仅亲身感受到法庭的庄重、法律的威严,还学习了法庭审理程序 and 相关法律知识,更近距离地感受“法”在身边。

株洲日报全媒体记者/周圆
通讯员/刘思思 摄



戎装虽换 初心未改

——交警陈平在平凡岗位上的匠心故事

株洲日报全媒体记者/沈全华
通讯员/张人允

从“军绿”到“警蓝”,转的是岗位,变的是制服,不变的是初心和使命。

自2011年从部队转业进入交警队伍,陈平一直从事道路交通管理工作,干着站马路、处事故等平常事。

俯首甘为孺子牛,平凡岗位立新功。他由一名半路出家的交警新丁,成长为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云龙大队第一执勤中队中队长。由于工作表现突出,他获记个人三等功3次,个人嘉奖6次,被评为优秀共产党员、全市公安机关春运道路交通安全安保工作成绩突出个人。

勤学苦干,半路出家成为示范标杆

每个男孩都有一个军警梦,陈平也是追梦人。1994年底,未满18周岁的陈平报名参军,进入武警部队后,来到西藏阿里地区服役。

扎根边疆17年,他熟练掌握各项军事技能,出色地完成了上级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实现了由普通战士到保卫战士的成长。他与战友们圆满地完成了一次又一次安保任务,勇立个人三等功两次。

关山初度尘未洗,策马扬鞭再奋蹄。2011年,他从部队转业到株洲交警从事道路交通管理工作。

隔行如隔山,他一边虚心向身边的年轻同志学习危险驾驶案件侦破和办理,一边查阅法律条



陈平在辖区道路执勤。通讯员供图

规,结合实例学习交通违法行为和简易程序交通事故责任判定。

学中干,干中学,他查获过我市第一起幼儿园校车超员违法行为,也抓获过两名在逃人员。汗水浇灌收获,他一步步成长为基层大队办案和交通违法行为查处工作的示范标杆。

一查到底,对严重违法行为坚决说“不”

越是艰险越向前。由于长期在高寒缺氧地区

服役,他24岁便患上了高血压,至今仍长期服药,他对工作始终坚持认真负责。

2020年8月,组织上将他调至云龙大队工作。为了尽早熟悉辖区情况,他经常加班加点钻研业务,以敢于压倒一切困难而不被任何困难所压倒的顽强意志,克服了身上的不适,始终保持超额完成上级下达的交管工作目标。在云龙大队,他树起破案和酒驾整治业绩考核双项第一的标杆。

在交通管理工作中,他始终坚持教育和处罚相结合。他善于倾听当事人意见,仔细辨别各类证据,对轻微违法行为以教育劝导为主,对严重违法行为一查到底。再顽固的对抗者,面对他的和颜悦色和确凿证据,都会低头服软。10多年来,他的执法工作创下了零投诉记录。

有一次晚上9时,陈平带领第一执勤中队在云龙大道龙溪路口开展酒驾夜查统一行动。在排查牌照号为湘B0L**的小车时,他发现车内有身份证、暂住证、驾驶证等证件,但驾驶员却谎称没带任何证件,各种不配合对抗执法。

事出反常必有妖。陈平当即对驾驶员进行酒精测试,发现其血液酒精含量达到71毫克/100毫升,属于酒后驾驶机动车。

处理过程中,驾驶员满脸怨气,谎称自己叫罗志*,出生于1987年6月23日,企图蒙混过关。陈平通过警务通系统查询,找不到此人信息,遂将其带至龙头铺派出所。

通过网上比对和询问,查证驾驶员叫罗志*,有2次吸毒记录,驾驶证因吸食毒品被注销,现在是无证状态。在强大的证据面前,罗志*低头认错,对已查证的违法违纪事实供认不讳。

历经沧桑初心不改,饱经风霜本色依旧。在军警生涯中,陈平在平凡岗位上续写着不平凡的故事,踏踏实实把身边事做好做精,成为推动交管发展的中流砥柱。

斑马线前不礼让 发生事故负全责

株洲日报(全媒体记者/沈全华 通讯员/张人允) 礼让斑马线,这是一条文明驾驶共识。6月11日,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发布3起不礼让斑马线导致的交通事故案例。

3月22日,一辆白色小车在芦淞路奇迹超市路段直行时,撞到斑马线上一名抱着小孩通过的行人。经交警部门认定:小车驾驶员承担本次事故的全部责任。

3月28日,郑某驾驶小型轿车行驶至枫溪大道与建宁大道交叉路口时左转弯行驶,因其遇行人正在通过人行横道时,未减速观察、停车让行,车辆右侧边碰撞到斑马线上的行人,致车辆受损、行人受伤的交通事故。经认定,郑某承担本次事故的全部责任。

5月27日,易某骑行二轮电动车至建设中路贺嘉路口时,因未及时发现路况,在红灯的情况下通过路口,与绿灯横过人行横道的行人发生碰撞,造成行人受伤的交通事故。经交警认定:电动车驾驶员易某承担本次事故的全部责任。

交警提醒:斑马线前未减速、未礼让,事故一触即发。一脚刹车,片刻等待,可以防止许多斑马线上的交通事故发生。